

2019年11月4日，国务院台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26条措施”)，为贯彻落实好“26条措施”，继续率先同台湾同胞分享大陆发展机遇，为台湾同胞台资企业提供同等待遇，北京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市委宣传部、市教委、市科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城市管理委、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园林绿化局、市金融监管局、中关村管委会、北京海关、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市通信管理局、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北京冬奥组委对外联络部等有关单位和部门，制订出台《北京市贯彻〈关于进一步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实施指南》。

这是北京市在出台《关于深化京台经济文化合作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后，又一项为台胞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的具体举措，将进一步帮助台资企业加快科技创新、降低综合成本、抢抓发展机遇，继续为台湾同胞在学习、工作、生活等方面打造更好环境、提供更好条件、保护合法权益。“26条措施”涉及为台资企业提供同等待遇的措施13条，包括台资企业同等参与重大技术

装备、5G、循环经济、民航、主题公园、新型金融组织等投资建设，同等享受融资、贸易救济、出口信用保险、进出口便利、标准制订等政策，支持两岸青年就业创业基地示范点建设等；涉及为台湾同胞提供同等待遇的措施 13 条，包括为台湾同胞在领事保护、农业合作、交通出行、通信资费、购房资格、文化体育、职称评审、分类招考等方面提供更多便利和支持，具体内容如下。

第 1 条 台资企业可同等参与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创新、检测评定、示范应用体系建设，可同等参与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和工业设计中心建设。(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1 产业创新中心

一、国家产业创新中心

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指引(试行)》(发改高技规〔2018〕68 号)执行，具体工作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解释执行。

二、北京市产业创新中心

申报条件：

本市注册的企业制法人单位。企业制法人发起单位资金投入规模不低于 1000 万元，全部组建资金不低于 5000 万元。

办理程序：

1.市经济信息化局研究确定创新中心定位、功能、数量、布局等。

2.创建单位撰写《北京市产业创新中心申报书》和《北京市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并向市经济信息化局相关责任处室提交。

3.市经济信息化局委托第三方机构或专家委员会对创新中心建设方案和创建单位资格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估，形成最终评估意见。

4.市经济信息化局对方案进行审定。通过后的《北京市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将作为创新中心建设、支持及评估的依据。

责任单位：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科技标准处

受理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 5 号楼 718 室

联系电话：010-55578316

1-2 工程研究中心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按照《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07 年第 52 号)规定进行管理，具体工作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解释执行。

1-3 企业技术中心

一、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相关工作按照《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6 年第 34 号)依法管理，具体工作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解释执行。

申报条件：

目前，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相关工作按照《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6 年第 34 号)依法管理，未对台资企业设置额外限制性条件。台资企业可依据管理办法参与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建设。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申报条件分为基本条件及违规限制条件 2 类。

1.基本条件

第一，企业在行业中具有显著的发展优势和竞争优势，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水平；第二，企业具有较好的技术创新机制，企业技术中心组织体系健全，创新效率和效益显著；第三，有较高的研究开发投入，年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不低于 1500 万元；拥有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带头人，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数不少于 150 人；第四，具有比较完善的研究、开发、试验条件，技术开发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 2000 万元；有较好的技术积累，重视前沿技术开发，具有开展高水平技术创新活动的的能力；第五，具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资格两年以上。

2.违规限制条件

企业在申请受理截止日期前三年内，不得存在下列情况：第一，因违反海关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构成走私行为，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因严重违反海关监管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第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981

